证券代码：603137　　证券简称：恒尚节能　　公告编号：2024-005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3 月 31 日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桂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公司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见公司披露的各位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公司独立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恒尚节能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2023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分项表决，各关联董事相应回避表决。

14.1 关于董事长周桂伟的薪酬，表决结果：同意：4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周桂伟回避表决。

14.2 关于非独立董事/总经理周桂庆的薪酬，表决结果：同意：4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周桂庆回避表决。

14.3 关于非独立董事/副总经理荣月红的薪酬，表决结果：同意：4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荣月红回避表决。

14.4 关于独立董事唐熙民的薪酬，表决结果：同意：4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唐熙民回避表决。

14.5 关于独立董事华烨的薪酬，表决结果：同意：4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华烨回避表决。

14.6 关于副总经理高培军、副总经理朱燕明、副总经理张凌根、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华凤娟的薪酬，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

公司代码：603137　　公司简称：恒尚节能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股票溢价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恒尚节能	603137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华凤娟	刘蕾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通湖路 8 号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通湖路 8 号
电话	0510-88757765	0510-88757765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wuxihs.cn	zhengquanbu@wuxihs.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幕墙与门窗工程的设计、制造与施工。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建筑幕墙装饰和装修(E5013)。公司所处的行业细分领域为建筑幕墙装饰领域。

近年来，随着我国社会生产力发展、科学技术进步以及产业结构调整，城市的数量及规模随之扩大，引领我国建筑行业市场规模持续增长。2023 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达到 31.59 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5.80%，全国建筑业增加值 8.57 万亿元，同比增长 7.10%。

建筑幕墙主要用于高层建筑、大跨度公共建筑、异型建筑等建筑物，可有效提升建筑物的节能环保性、改善建筑物的视觉美观性。国内建筑幕墙行业存在结构性发展机会，行业可持续发展具备充足动能。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将加快推动建筑领域节能降碳；新质生产力培育、核心区域重特大投资等领域的新基建，将为行业释放新需求；超大特大城市城中村改造与城市更新，将为行业发展提供新机遇；工业化、智能化、数字化的产业转型，将推动行业现代化发展。

1、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建筑领域节能降碳目标明确，为行业可持续发展提供充足动能

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美丽中国建设成为一项重要战略目标。2023 年 1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为全面建成美丽中国提供了战略指引和行动纲领，提出要统筹推进重点领域绿色低碳发展，加快既有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节能降碳改造，推动超低能耗、低碳建筑规模化发展。

2022 年 3 月，住建部发布《“十四五”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明确指出要提高新建建筑节能水平，引导京津冀、长三角等重点区域制定更高水平节能标准，开展超低能耗建筑规模化建设，鼓励政府投资公益性建筑、大型公共建筑、重点功能区内新建建筑执行超低能耗建筑、近零能耗建筑标准，重点提高建筑门窗等关键部品节能性能要求。

2024 年 3 月，国家发改委、住建部发布《加快推动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工作方案》，明确提出到 2025 年，城镇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新建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面积比 2023 年增长 0.2 亿平方米以上，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比 2023 年增长 2 亿平方米以上。到 2027 年，超低能耗建筑实现规模化发展，既有建筑节能改造进一步推进，建筑用能结构更加优化，建成一批绿色低碳高品质建筑，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取得显著成效。

充分利用太阳能是实现建筑节能降碳的主要路径，光伏幕墙也是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的重要应用场景之一，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目前国内在光伏建筑一体化建设方面初现成果，已建成众多示范工程，为推进光伏幕墙广泛应用奠定了坚实基础。随着国家和各地政策支持力度加大，以及钙钛矿、碲化镉等薄膜电池技术装备在建筑领域应用的不断发展和成熟，光伏幕墙将成为建筑幕墙领域重要的增量市场。

2、新质生产力培育、核心区域重特大投资等领域的新基建为行业释放新需求

长三角地区是中国经济发展最活跃、开放程度最高、创新能力最强的区域之一。2023 年上海、江苏、浙江和安徽的经济总量突破 30 万亿元大关，对全国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进一步增强。2023 年上海市共完成投资额 2257.4 亿元，超过年初计划 5%，投资规模再创历史新高。在项目数量方面，科技产业类 77 项，占比超 40%。2023 年江苏省重大项目完成投资超 7000 亿元，大项目投资持续发挥“压舱石”作用。2023 年，全省 10 亿元以上在建项目 3410 个，较 2022 年增加 358 个。

随着经济发展的结构性转型，高科技属性行业快速发展，高科技产业园区作为科技项目落地的重要载体，是国家科技创新驱动、产业转型升级重要力量。

以上海市为例，《上海市产业园区转型升级“十四五”规划》提出，到 2025 年，上海要全力打响 5 个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园区品牌、50 家特色产业园区和 50 个精品微园、加快建设 7 个数字化转型示范区和 5 个数字新基建标杆园区，规上工业总产值超千亿元园区达到 15 个、完成 10 个重点产业发展区域整体转型升级、更新盘活产业用地 50000 亩。其中，在产业生态创新发展轴上、上海要形成临港新片区引领、张江科学城策源、虹桥商务区辐射的联动发展格局。临港新片区要加快培育世界级“硬科技”企业，形成集成电路、人工智能、民用航空、生物医药四大特色世界级前沿产业新高地。张江科学城要构建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等具有全球竞争力的硬核主导产业集群。虹桥商务区要大力发展高端生产性服务业。

3、超大特大城市城中村改造与城市更新为行业发展提供新机遇

2023 年 7 月，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在超大特大城市积极稳步推进城中村改造的指导意见》。2024 年全国两会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稳步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城中村改造。

在超大特大城市积极稳步推进城中村改造和城市更新是改善民生、扩大内需、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一项重要举措。城中村改造和城市更新能盘活城市存量资产，复兴城市功能，同时有助于挖掘相关土地的商业资源，导入各类公共配套设施，对于城市功能的再造和升级都有非常好的导向，在稳投资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还能带动建材、装修、家电等消费，促进上下游相关产业发展，进一步激发出居民在相关领域的消费需求。

超大特大城市城中村改造和城市更新涉及相关区域原有房屋建筑的改造优化，将增加建筑幕墙和超低能耗门窗的市场需求，为行业发展提供新机遇。

4、工业化、智能化、数字化趋势，推动建筑幕墙行业现代化转型

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以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以智能建造为抓手，大力推动行业数字化转型、高质量发展，加速形成具有建筑幕墙行业特点的“新质生产力”是必然方向。工业化、智能化、数字化，是建筑幕墙行业未来发展的必然趋势。

2022 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明确指出要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构建装配式建筑标准化设计和生产体系，推动生产和施工智能化升级，扩大标准化构件和部品部件使用规模，提高装配式建筑综合效益。《“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还明确指出要加快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加快建筑机器人研发与应用，加强新型传感、智能控制和优化、多机协同、人机协作等建筑机器人核心技术研究，研究编制关键技术标准，形成一批建筑机器人标志性产品。积极推进建筑机器人在生产、施工、维保等环节的典型应用，推广部品部件生产机器人，提高工程建筑智能化水平。

装配式单元幕墙作为装配式建筑的重要部品部件，对提高建筑的整体装配率有非常重要的作用。生产工厂化、施工装配化及智能化有利于以统一的标准稳定产品质量，充分发挥工厂作业集成化在加工精度、加工速度等方面的优势，提高生产、施工过程的环保性。建筑智能化、建筑机器人的研发应用可大幅提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科技创新能力，进一步完善科技创新体系，支撑带动建筑业进一步实现科技转型升级，成为行业关键生产力创新引擎。

BIM(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即建筑信息模型，以建筑工程项目的各项信息数据作为模型基础，通过数字信息模拟建筑物的真实信息。BIM 技术的广泛运用，将成为建筑幕墙企业提高设计、生产、施工、运维能力，实现数字化建造的重要路径。

公司主要定位于中高端公共建筑的幕墙装饰领域，业务覆盖幕墙和门窗的产品研发、工程设计、加工制作、安装施工、售后服务等环节，项目类型涵盖高档写字楼、商业综合体、高科技产业园区和住宅楼等各类建筑的幕墙与门窗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聚焦主业，属于我国建筑幕墙行业第一阵营企业，在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幕墙类综合排名持续上升，2022 年蝉联第三名，被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幕墙工程分会评为 2023 年度建筑幕墙行业优秀企业。公司是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幕墙工程分会会长单位，曾参与多项国家级、省级工程建设标准的编写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作为主要起草人参与编制了中国建筑科学院研究院《建筑幕墙工程技术规程》，参与起草行业标准《U 型光电玻璃建筑构件》，充分发挥行业内影响力，积极为行业健康发展贡献力量。

报告期内，公司在立足上海市场的基础上持续深耕长三角区域，承接了张江在线新经济生态园、上海临港信息飞鱼、上海市黄浦区露香园(二期)、桃浦智创城 606 地块、上海临港金融西九项目、无锡国家软件园六期等地区代表性项目。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总资产	3,452,966,572.72	2,720,426,996.80	26.93	2,176,541,43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43,100,895.26	555,476,235.50	105.79	437,616,853.90
营业收入	2,209,833,997.97	1,943,591,893.55	13.70	2,067,475,05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196,462.29	117,859,381.60	7.92	88,983,14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759,923.28	109,701,654.52	2.79	88,724,613.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92,479.37	-198,662,459.31	不适用	42,971,669.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3	23.74	减少 10.01 个百分点	22.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	1.20	-11.67	0.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6	1.20	-11.67	0.9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71,374,843.25	547,227,595.13	598,316,854.59	592,914,70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236,047.99	5,542,273.43	14,030,601.05	42,387,53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5,336,380.76	3,662,484.76	10,835,678.59	32,925,37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495,763.41	94,345,571.60	13,309,236.43	129,233,434.7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58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07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周桂伟		35,600,000	27.24	35,6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周祖庆		35,600,000	27.24	35,6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卢凤仙		10,000,000	7.65	10,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钱利荣		10,000,000	7.65	10,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培军		3,400,000	2.60	3,4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荣月红		3,400,000	2.60	3,4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少明	1,332,600	1,332,600	1.02	0	无		境内自然人
钱锡珍	740,843	740,843	0.57	0	无		境内自然人
邵伟军	365,000	365,000	0.28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优质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7,400	267,400	0.20	0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周桂庆、周桂伟兄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桂庆、周桂伟兄弟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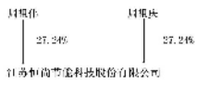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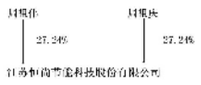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10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7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19.65 万元，同比增长 7.9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75.99 万元，同比增长 2.79%。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37　　证券简称：恒尚节能　　公告编号：2024-008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额度及期限：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同意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18 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 3,266.6667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 15.90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519,400,005.30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58,819,908.77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0,580,096.53 元。前述募集资金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到账，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出具《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验资报告》(中天运[2023]验字第 90020 号)。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且已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规模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1	广东江门幕墙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投资项目	32,308.39	23,808.39
2	数字化智能设计研发中心项目	10,423.92	7,249.62
3	补充运营资金项目	15,000.00	15,000.00
合计		57,732.31	46,058.01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好回报。

(二)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等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不得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现金管理活动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开展，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六、审议程序

2024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董事会审议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有利于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综上，保荐人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137　　证券简称：恒尚节能　　公告编号：2024-006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3 月 31 日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军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在出具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2023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状况、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计划等因素，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所有重